

最新采购保证金协议书(通用10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一

承租人(乙方)_____

目前乙方对甲方想合法出租的房屋感兴趣，甲方愿意将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甲乙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等事宜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房屋地址

甲方拟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_____路，_____城市。

二、租赁期限

双方约定的租赁期限为_____。

第三、存款

1.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甲方收到定金后应书面签字。

2. 本协议签订后，租赁期开始前，如甲方违约，将上述定金和乙方双倍返还；如果乙方违约，保证金将被甲方没收。

四、房租

金额:双方约定的租金为人民币_____乙方应以_____的形式向甲方支付。付款方式为_____。

五、其他

甲、乙双方同意在_____前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二

乙方: _____

为确保甲方供应链物料流运转顺畅,避免出现乙方供货随意性,包括以各种除《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不可抗力条款外理由拒交货、延期交货影响甲方生产、出货的,或者不按采购订单约定提前交货;或者乙方供货的零配件、原材料等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不必要损失的。现甲、乙共同双方约定,乙方在与甲方合作之初(即乙方成为甲方合格供应商时),向甲方交纳人民币xxx元(大写:),以作为向甲方供货保证。

一旦甲、乙双方终止合作,经双方确认清理完所有往来帐款和合作事宜后,甲方在双方确认了生效的终止协议发出30个工作日内归还乙方交纳的供货保证金。乙方向甲方交纳的供货保证金为全期无息金额。

如属因乙方交纳保证金后,又无法满足向甲方供货,或供货达不到甲方技术图纸要求等,甲方有权没收乙方交纳的供货

保证金。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三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债权人，即业主）：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丙方（债务人，即承包商）：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鉴于乙方与丙方就_____小区_____号、_____号住宅楼建设项目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甲方理解丙方的委托，同意以保证的方式为丙方向乙方带给工程履约担保，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定义

本合同所称担保是指甲方为丙方向乙方带给履约保证，保证丙方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完成工程的竣工验收。

第二条保证范围及方式

甲方为丙方带给保证的范围是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总价的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____元（大写），币种为_____。

甲方在发生以下担保情形时承担担保职责：丙方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完成工程的竣工验收。

甲方在上述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职责

第三条承担保证职责形式

保证职责可选用以下方式（以选取项为准，在选项前的括号内填“y”表示选取项，填“n”表示非选取项）：

n[1]由甲方带给资金及技术援助，使其能继续履行主合同义务。

n[2]由甲方直接接管该工程或另觅经乙方同意的有资质的其他承包商，以便继续履行合同。

y[3]甲方对乙方的损失进行赔偿，但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第二条所示保证范围约定的金额，即不超过壹佰万元。

第四条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丙方承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___日，即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五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务必全面履行主合同义务，若乙方发生违反主合同义务的情形，致使丙方不能全面履行主合同，则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
2. 乙方务必全面履行主合同，乙丙双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主合同的履行状况，并用心配合甲方进行定期或随时检查和监督。
3. 乙方同意丙方协议变更主合同的，需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4. 乙方与丙方协议变更主合同的，需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5. 乙方在向甲方提出索赔前应当书面通知丙方，说明其违约状况并要求其予以纠正。
6. 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的约定或乙方与丙方的另行约定免除丙方部分或全部义务的，甲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7. 因政府的政策或命令，导致丙方不能履行主合同义务，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8. 甲方在承担担保职责后，享有追偿权。

第六条承担担保职责的程序

1. 乙方向甲方提出索赔请求，务必提交索赔通知书，同时带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单位出具的丙主违约确认书。如果乙方索赔的理由是因建筑工程质量问题，乙方还需同时

带给建筑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2.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索赔请求后_____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保证责任。

第七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解除等均需由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丙三方当事人能够透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透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也能够选取透过仲裁程序解决）。

第九条甲、乙、丙三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条附则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四

《劳动合同法》第九条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证件。”

第八十四条第一款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给予处罚。”

第八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以每人500元以上20xx元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在实践中，有些企业以防偷、防跑、防犯规等等为由在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收取“押金”、“保证金”等，如果没有押金，就扣下试用期期间的工资做抵押。其实，这种做法是违反法律的，一旦劳动者向劳动部门投诉，企业是得不偿失。新《劳动合同法》对此做了明确规定，并规定了用人单位违法的处罚措施。因此，新法实施后，企业在招工收取押金、扣押证件的，不仅面临行政处罚，还将面临民事赔偿。

本案中，小李可与单位进行沟通协商，要求用人单位及时支付暂扣的工资；协商不成，小李可向劳动监察部门投诉或提起劳动仲裁。

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之间关于确立、变更、终止和解除劳动权利、义务的协议，是维护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合

法权益的法律保障和依据。签订劳动合同是稳定劳动关系、减少劳动纠纷的前提和关键。如果处理不当，就会给以后的劳动用工埋下隐患。本文将通过分析劳动合同签订时的四大法律风险，以期为企业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消除隐患提供建议，从而为建立稳定的劳动关系，避免劳动纠纷打下基础。

不按照法定形式和时间签订劳动合同的法律风险

《劳动合同法》第10条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由此可见，劳动合同的法定形式是书面劳动合同。

表”等招用记录；(4)考勤记录；(5)其他劳动者的证言等。其中，(1)、(3)、(4)项的有关凭证的举证责任在用人单位。而且这一通知还规定了用人单位终止事实劳动关系的，也需要支付经济补偿金。因此，即使没有签订劳动合同，企业也很难因此免除相应的责任。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只要存在劳动关系，企业就要为劳动者办理相关手续，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而劳动关系自用工之日起建立。没有劳动合同，劳动者只要向有关部门举报，经核实后，企业仍然要补缴社会保险费，且相关责任人还要接受处罚。

另外，如果不签订劳动合同，企业还面临着补偿金风险。根据法律规定，没有签订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无论何时将其辞退，都需要支付经济补偿金。而如果签订了劳动合同，企业就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以及严重违纪、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害等解除条款，及时辞退不符合用工条件的员工而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

《劳动合同法》第10条规定，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1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用工之前订立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用工之日起建立。此外，对于《劳动合同法》实施之前就已经存在事实劳动关系，没有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劳动合同法》第97条第二款规定，应在新法实施之日起1个月内

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需要特别提醒企业的是，《劳动合同法》实施后，用人单位不按照法定形式在法定时间内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不仅不能规避法律风险，还会增加法律风险。具体而言，企业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劳动合同将会面临以下法律风险：

定了更为严格的制约措施。《劳动合同法》第82条规定，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1个月但不满1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

第二，自身利益无法得到保护的风险。劳动合同维护的是劳资双方的利益，也是对双方的法律约束。不签订劳动合同，可能对企业更加不利。因为没有劳动合同，劳动者可以不受约束，随时可以走人，这将导致企业内部人员的高流动性，这种流动对企业制度管理、形成企业文化都是致命的，对企业成长与发展更是不利。有些情况下用人单位尤其需要用劳动合同保护自己的利益：一是涉及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劳动者，企业通过劳动合同(包括专项协议)的相关条款对其进行约束比较有效，另一种是用人单位出资培训劳动者的，也只有在合同中约定服务期或者签订专项的培训协议，才可以预防和控制劳动者提前离职，防止给企业带来损失。

第三，导致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成立的风险。《劳动合同法》第14条第三款规定，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1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一旦劳动者向劳动部门投诉企业签订合同时收取押金、保证金，企业将得不偿失。《劳动合同法》第84条第一款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扣押劳动者身份证等证件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给予处罚。”第二款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的，由劳动行政部门

责令限期退还劳动者本人，并以每人五百元以上两千元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给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由此可见，企业在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绝不可以收取押金、扣押证件，否则不但会面临行政罚款、赔偿劳动者损失等法律风险，还将严重损害企业形象和社会声誉。

签订一份明确完整、合法合理的劳动合同对于劳动者和企业来说都很重要。如果劳动合同不合法合理，其导致的风险就是劳动合同的效力风险，即劳动合同无效或者可以被撤销。因此，劳动合同签订中的风险防范首先要防范其效力风险。

《劳动合同法》第26条规定，下列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责任、排除劳动者的权利的；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劳动合同无效的其他情形。具体来说，导致劳动合同无效的原因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主体不适格。企业在签订劳动合同时，一定要审查员工是否有相应的劳动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比如，一般情况下员工订立劳动合同必须年满16岁；从事繁重体力劳动或有毒有害工种的，必须年满18岁；招用从事爆破性和煤矿井下瓦斯检验人员，年龄不得低于20岁。如果签订劳动合同时员工不具备相应的签约资格，就会导致劳动合同的无效。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五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就授权保证金事宜，达成如下

协议：

一、乙方经甲方考察、评估并确认符合销售甲方货物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提供网络代理商授权证书，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授权保证金（人民币）贰仟元，作为信守约定和维护市场秩序的一种经济保证形式。

二、甲方收取授权保证金后，给乙方开具市场保证金收据，作为交、退款凭据，此收据由乙方妥善保管。

三、授权保证金不计息，双方合作授权证书终止后，按第六条规定，甲方凭授权保证金收据向乙方退还全部或部分授权保证金。

四、乙方若因主观原因造成经营不善，需要提前终止双方合作并退还授权保证金的（不违反第六条规定），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退还授权保证金。

五、乙方向甲方提货金额累计达到（人民币）贰万（以协议书签订日算起），在不违反第六条规定前提下，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退还全额授权保证金。

六、如果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将有权扣罚乙方交纳的全部或部分市场保证金：

七、本协议作为授权证书的附件，连合同一起执行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负责人： 负责人：

日期： 日期：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六

甲方□xx市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

乙方□__xx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xx市__路

甲乙双方此前共同参与了合作开发xx市xx街以北地块的项目，并参与签订了相关的合同文本。为保障乙方的权利，双方经过协商，达成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交付__x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用以保证乙方在上述合作项目过程中对合作项目的借款利息和收益的收取没有任何法律风险、在上述合作过程中不会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否则，一旦出现乙方因此而承担民事、行政等法律责任的，甲方同意乙方以上述保证金先行处理。如出现保证金不足时，则甲方继续愿意承担乙方对外承担的责任。

三、余下保证金的归还期限为：

四、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不成时，交由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判；

五、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每方各执一份。

甲方□xx市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__xx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xx年xx月xx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七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甲乙双方此前共同参与了合作开发——市街以北地块的项目，并参与签订了相关的合同文本。为保障乙方的权利，双方经过协商，达成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 当日向乙方交付——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用以保证乙方在上述合作项目过程中对合作项目的借款 利息和收益的`收取没有任何法律风险、在上述合作过程中不会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否则，一旦出现乙方因此而承担民事、行政等法律责任的，甲方同意乙方以上述保证金先行处理。如出现保证金不足时，则甲方继续愿意承担乙方对外承担的责任。

三、余下保证金的归还期限为：

四、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不成时，交由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判；

五、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每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八

住所地：

乙方：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市__路

甲乙双方此前共同参与了合作开发__市街以北地块的项目，并参与签订了相关的合同文本。为保障乙方的权利，双方经过协商，达成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交付__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用以保证乙方在上述合作项目过程中对合作项目的借款利息和收益的收取没有任何法律风险、在上述合作过程中不会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否则，一旦出现乙方因此而承担民事、行政等法律责任的，甲方同意乙方以上述保证金先行处理。如出现保证金不足时，则甲方继续愿意承担乙方对外承担的责任。

三、余下保证金的归还期限为：

四、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不成时，交由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判；

五、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每方各执一份。

甲方： 市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年月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九

甲方：

乙方：

本履约保证金合同由双方于 年 月 日在 市订立。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鉴于甲方与乙方于 签署了施工合同，乙方在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款已做明确了解的情况下，为保证其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承诺的履约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愿意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

第二条

保证范围为乙方未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约定竣工日期竣工、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时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的损失。

第三条 保证金额 乙方应当按照中标合同总金额的%，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交付给甲方，此笔履约保证金乙方委托甲方从支付给乙方的合同预付工程款中扣除。

第四条 赔偿 保证方式为履约保证金可无条件并不可撤销地等额抵销乙方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

第五条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7 日内。

保证期满乙方如约履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由甲方通知银行直接将履约保证金划回乙方账户。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甲方也应向乙方提供有利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支付的资金证明。

协商无法解决时，双方同意在项目建设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并乙方交付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执壹拾壹份，乙方执玖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采购保证金协议书篇十

劳动部《关于印发〈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劳部发[1995]309号)

用人单位在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劳动者收取定金、保证金(物)或抵押金(物)。对违反以上规定的，应按照劳动部、公安部、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劳动管理切实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的通知》(劳部发[1994]118号)和劳动部办公厅《对“关于国有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能否参照执行劳部发[1994]118号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请示”的复函》(劳办发[1994]256号)的规定，由公安部门和劳动行政部门责令用人单位立即退还给劳动者本人。

附一：劳动部、公安部、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劳动管理切实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的通知》(劳部发[1994]118号)

企业不得向职工收取货币、实物等作为“入厂押金”，也不得扣留或者抵押职工的居民身份证、暂住证和其他证明个人身份的证件。对擅自扣留、抵押职工居民身份证等证件和收取抵押金(品)的，公安部门、劳动监察机构应责令企业立即退还职工本人。

附二：劳动部办公厅《对“关于国有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能否参照执行劳部发

[1994]118号文件中有关规定的请示”的复函》(劳办发[1994]256号)

当前，一些企业在与职工建立劳动关系时擅自向职工收取货币、实物等作为“入厂押金”或者“风险金”，这一做法违反国家关于劳动关系当事人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建立劳动关系的规定，侵害了职工的合法权益，必须予以制止。劳动部、公安部、全国总工会曾于今年三月联合发出了《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劳动管理切实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的通知》(劳部发〔1994〕118号)，对制止企业收取抵押金(品)的问题做了明确规定。同样，国有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也不得向职工收取货币、实物等作为“入厂押金”或“风险金”。对擅自收取抵押金(品)的，劳动行政部门应责令企业立即退还给职工本人。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不得收取或约定各种形式的抵押金；经济合同、承包合同不得代替劳动合同。

劳动部办公厅、国家经贸委办公厅《对〈关于用人单位要求在职工缴纳抵押性钱款或股金的做法应否制止的请示〉的复函》(劳办发[1995]150号)

至于一些用人单位与职工建立劳动关系后，根据本单位经营管理实际需要，按照职工本人自愿原则向职工收取“风险抵押金”及要求职工全员入股等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行为，不属于上述规定调整范围。但是，用人单位不能以解除劳动关系等为由强制职工缴纳风险抵押金及要求职工入股(实行内部经营承包的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实行公司制企业的董事会成员除外)。否则，由此引发的劳动争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规定处理。

用人单位在招收、录用职工时，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他们的集资、风险基金、抵押金、保证金、报名、培训、体检等任何费用。